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fang 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 總收入維持約人民幣900.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901.3百萬元)。
- 毛利增加約8.6%至人民幣226.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08.7百萬元)。
- 毛利率增加約2.0%至約25.2%(二零一七年：約23.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增加約8.5%至人民幣141.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30.3百萬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利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625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0.06元)。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4	900,300	901,328
銷售成本		(673,627)	(692,644)
毛利		226,673	208,684
其他收入、收益、開支及虧損，淨額	5	12,328	1,425
資產減值損失淨值		(1,269)	1,387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927)	(18,539)
管理費用		(37,276)	(33,603)
研究成本		(45,709)	(37,977)
融資成本	6	(6,043)	(4,351)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利潤		35,444	30,563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利潤		1,322	—
除稅前利潤	8	168,543	147,589
所得稅開支	7	(27,111)	(17,257)
本年度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141,432	130,332
每股盈利	9		
— 基本		人民幣0.13元	人民幣0.12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072	97,084
預付租賃款項		24,194	24,72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116,867	84,189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權益		77,822	51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以及預付租賃款項		8,164	1,229
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1	3,035	–
遞延稅項資產		5,336	10,679
		<u>345,490</u>	<u>218,412</u>
流動資產			
存貨		50,277	60,10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539,319	466,963
預付租賃款項		519	5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2,869	24,163
受限制銀行結餘	11	73,618	71,788
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1	–	51,886
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1	403,298	341,400
		<u>1,149,900</u>	<u>1,016,82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86,588	134,129
應付票據	13	114,113	119,502
客戶預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9,747	90,735
合約負債		19	–
借款	14	200,000	50,000
稅項負債		35,877	45,046
		<u>626,344</u>	<u>439,412</u>
流動資產淨額		<u>523,556</u>	<u>577,40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69,046</u>	<u>795,821</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997	997
儲備		<u>849,378</u>	<u>780,362</u>
權益總額		<u>850,375</u>	<u>781,35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587	3,500
遞延收入－政府資助		<u>11,084</u>	<u>10,962</u>
		<u>18,671</u>	<u>14,462</u>
		<u>869,046</u>	<u>795,821</u>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常州市武進區洛陽鎮岑村路1號。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透過其經營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光纜。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Pacific Mind Development Limited(「**Pacific Min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連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周期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撥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而該修訂將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和往年的財務表現和狀況及／或對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2.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利潤(或權益之其他部分，如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有關詮釋編製，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具有可比性。

本集團確認製造及銷售光纜的收入。

有關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之本集團履約義務之資料於附註3披露。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述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客戶預付款人民幣815,000元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2.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當前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2)金融資產及融資租賃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的工具，且並無將該等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取消確認的工具。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利潤中確認，並無重述比較資料。

因此，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而編製，所以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具有可比性。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述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且可支持資料審閱並評估本集團金融資產是否減值。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使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征進行分組，以及依據該等客戶於預期年限之內部信用評級、客戶賬齡及過往可觀察之違約率進行個別評估，並且就無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之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且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

基於董事作出之評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之有關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之額外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⁴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於可預見將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i)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收入指已收及應收銷售光纜的金額，已扣除折扣、客戶退貨及銷售相關稅項，收入於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之所有光纜銷售均對位於中國之客戶作出。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

本集團根據有關銷售協議，向中國三大國有電信網絡營運商（「中國主要電信網絡運營商」）及其他公司銷售光纜。當光纜之控制權已轉移時（即按客戶收到之光纜數量運送至客戶之指定位置時）確認收入。有關銷售協議內並無載列光纜退貨規定，除非發現質量問題則可予替換。本集團於貨品交付至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乃由於因僅需時間經過便可收取代價，因此收取代價之權利於該時間點變為無條件。一旦接受貨品，客戶既無權退貨亦無權推遲或逃避支付貨款。根據本集團與中國主要電信網絡運營商訂立的相關銷售協議，（其中包括）按照訂單及出具發票完成交付商品程序時會支付70%至90%貨款，而視乎不同情況，本集團一般在驗收貨物後十二個月內收取該筆首期付款，並於其後六個月內收取餘款。此外，本集團亦會向其他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授出不多於一年的信貸期。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4. 分部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行政總裁(亦為本集團總經理),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集中於銷售光纜的所得收入。

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光纜,董事認為本集團有一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因此,除實體層面披露外並無呈報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力於中國經營業務,其全部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均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收益、開支及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4,956	4,157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677	(6,715)
銷售電力及銷售其他材料的收益	2,163	271
已確認政府資助	3,399	3,2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34	(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202
其他	(1)	231
	<u>12,328</u>	<u>1,425</u>

6. 融資成本

該金額指銀行借貸的利息。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14,181	18,858
— 遞延稅項	12,930	(1,601)
	<u>27,111</u>	<u>17,257</u>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u>27,111</u>	<u>17,257</u>

由於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Century Planet Limited、南方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敏博投資有限公司分別並無於本年度從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香港及中國賺取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該等地區及國家對該等公司所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七年：無)。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本年度適用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盈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而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南方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南方通信」)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根據有關規例，於本年度享有企業所得稅減免稅率15%(二零一七年：15%)。

8. 除稅前利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355	9,109
減：已於存貨資本化的折舊	(11,524)	(8,599)
	<u>1,831</u>	<u>510</u>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527	340
核數師酬金	1,300	1,2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		
— 薪金、工資及津貼	38,147	29,80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044	2,678
	<u>42,191</u>	<u>32,487</u>
員工成本總額	<u>42,191</u>	<u>32,487</u>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u>673,627</u>	<u>692,644</u>

9. 每股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41,432	130,33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1,120,000	1,120,000

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原因是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37,513	468,829
應收票據(附註)	7,861	2,920
減：呆賬撥備	(6,055)	(4,786)
	539,319	466,963

附註：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應收票據由銀行及客戶發出並於六個月內到期。

以下為根據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不到6個月	456,249	396,777
超過6個月但不到1年	67,194	62,135
超過1年	8,015	5,131
	<u>531,458</u>	<u>464,043</u>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主要電信網絡運營商訂立的相關銷售協議，(其中包括)按照訂單及出具發票完成交付商品程序時會支付70%至90%貨款，而視乎不同情況，本集團一般在驗收貨物後十二個月內收取該筆首期付款，並於其後六個月內收取餘款。此外，本集團亦會向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授出不多於一年的信貸期。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不到6個月	1,142
超過6個月但不到1年	-
超過1年	-
	<u>1,142</u>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貿易應收款項出現減值。對於根據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的評估被視為減值的個別應收款項，本集團會作出撥備。

呆賬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173
年內撥回	<u>(1,387)</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4,786</u></u>

自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起，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以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乃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客戶賬齡及客戶於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單獨估計，並經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調整。根據董事估計，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概無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作出額外減值虧損，及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減值虧損人民幣6,055,000元。

11. 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報告期末，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結餘已就發行應付票據及若干履約保證金質押予銀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人民幣1,220,000元及人民幣1,815,000元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到期支取。

12.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材料的平均信貸期為收到材料及相關增值稅發票後之四個月內。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不到6個月	183,374	132,786
超過6個月但不到1年	2,165	669
超過1年	1,049	674
	<u>186,588</u>	<u>134,129</u>

13. 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乃由銀行發出，限期為六個月內，並由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結餘作抵押。

14. 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 無抵押	—	20,000
— 無抵押有擔保(附註)	200,000	30,000
	<u>200,000</u>	<u>50,000</u>

上述銀行貸款須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

附註：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的償還由集團公司按零代價擔保。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00</u>	<u>8,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20,000</u>	<u>1,120</u>
於合併財務報表列示為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u>997</u>

16. 股利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625元(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7.5港仙(相當於人民幣0.06元))，合共為人民幣7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84,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2,416,000元))，且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作為國內領先的通信製造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維持穩定的收入約人民幣90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901.3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毛利約人民幣226.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208.7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8.6%。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約人民幣141.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130.3百萬元)，大幅增長約8.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約人民幣0.13元(截止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約人民幣0.12元)。

重大業務安排

A.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1. 與亨通光導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合營公司江蘇盈科光導科技有限公司(「盈科光導」)後：

- i.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江蘇亨通光導新材料有限公司(「亨通光導」)與盈科光導訂立機器採購協議，內容有關盈科光導自亨通光導購買第一批生產光纖預製棒的機器；(2)亨通光導與盈科光導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亨通光導向盈科光導出租用於生產光纖預製棒的廠房物業；(3)亨通光導與盈科光導訂立框架採購協議，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盈科光導持續自亨通光導購買光纖預製棒及用於生產光纖預製棒的原材料；及(4)盈科光導與江蘇南方光纖科技有限公司(「南方光纖」)訂立框架銷售協議，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盈科光導持續向南方光纖銷售光纖預製棒。

- ii.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亨通光導與盈科光導訂立另一機器採購協議，內容有關盈科光導向亨通光導收購第二批生產光纖預製棒的機器。

由於亨通光導為盈科光導的主要股東，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而言，盈科光導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江蘇亨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江蘇亨通」）為亨通光導的控股公司，故江蘇亨通與亨通光導均被視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由於南方光纖由江蘇亨通持有47%，就上市規則而言，南方光纖被視為江蘇亨通的聯營公司，因此亦被視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機器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一項關連交易，而租賃協議、框架採購協議及框架銷售協議各自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i)亨通光導及南方光纖均屬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ii)機器採購協議、租賃協議、框架採購協議及框架銷售協議各自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iii)董事會（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機器採購協議、租賃協議、框架採購協議及框架銷售協議各自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確認該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機器採購協議項下的關連交易及租賃協議、框架採購協議及框架銷售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盈科光導及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2. 與江蘇亨通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南方通信與江蘇亨通訂立江蘇亨通框架採購及銷售協議，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南方通信集團與江蘇亨通集團(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持續採購及銷售(i)光纖預製棒；(ii)光纖；及(iii)光纜等通信產品及其原材料。

由於江蘇亨通為亨通光導(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盈科光導之主要股東)之控股公司，就上市規則而言，江蘇亨通被視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江蘇亨通框架採購及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一項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i)江蘇亨通被視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ii)江蘇亨通框架採購及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iii)董事會(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江蘇亨通框架採購及銷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並確認江蘇亨通框架採購及銷售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江蘇亨通框架採購及銷售協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可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B. 控股股東股權架構的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於茹萍女士及於金來先生(「於先生」)以餽贈方式將其各自於Pacific Mind之股份(合計佔其全部已發行股本之40%)轉讓予於茹敏女士(「於女士」)(「第一次轉讓事項」)，然後於女士以餽贈方式將其名下之全部Pacific Mind(相當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UBS Nominee Limited(「代名人公司」)(作為受託人之代名人)(「第二次轉讓事項」及連同第一次轉讓事項)統稱為「轉讓事項」。

本公司已向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申請豁免因轉讓事項而須就本公司之股份作出全面收購之責任，而執行代理已根據第收購守則第26.1條注釋6(a)就此事項向受託人及代名人公司授出全面收購建議之豁免。

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股權架構變動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C. 可能認購目標公司之優先股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與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若干其他訂約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條款書(「條款書」)，據此，條款書之訂約各方將與本公司進一步磋商建議認購目標公司將向本公司發行之目標公司一定數目之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優先股(「優先股」)，股價將由訂約各方於簽訂正式協議後釐定。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目標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獨立第三方」)。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呈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作為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鑒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收入包括來自製造及銷售光纜的收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00.3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1.3百萬元保持平穩。

營業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成本約人民幣673.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92.6百萬元下降約2.7%。輕微下降乃主要由於製造光纜的原材料光纖成本維持穩定且銷售產品的結構調整令營業成本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08.7百萬元增加約8.6%至約人民幣226.7百萬元。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為25.2%，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23.2%。毛利率變化主要是電信網絡運營商上調採購價格及光纖成本維持穩定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開支及虧損，淨額

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人民幣1.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2.3百萬元。年內收益淨額增加主要原因是：(i)利息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5.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2百萬元)；(ii)已確認之政府補助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百萬元)；(iii)確認之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6.7百萬元；及(iv)銷售電力及銷售其他材料的收益增加至約人民幣2.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0.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約人民幣18.5百萬元減少約8.7%至約人民幣16.9百萬元。減少主要是由於客戶自提運輸比例上升導致的運輸費用下降。

管理費用

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6百萬元增加約10.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3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上市後，本集團投入更多精力處理有關內部控制及管治的合規要求。管理費用因本集團業務發展而增加。

研究成本

本集團研究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0百萬元增加約20.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5.7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公司積極佈局5G相關產業，加大5G相關產品的研發投入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約38.9%至約人民幣6.0百萬元。增加與銀行借貸增加相符。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利潤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約人民幣30.6百萬元增加約16.0%至約人民幣35.4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盈利能力持續改善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3百萬元增加約57.1%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1百萬元。增加與本集團利潤增加相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擁有人應佔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穩定增長，達約人民幣141.4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30.3百萬元增加約8.5%。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現金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結餘、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為約人民幣480.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465.1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3.2%。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73.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71.8百萬元)的受限制銀行結餘，乃就發行應付票據質押予銀行。

借貸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200.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0.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所有銀行貸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貨幣風險

儘管本期間本集團的經營主要在中國進行，其主要以人民幣作出銷售及產生生產成本及開支，本集團有以外幣計值的若干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結餘、獨立第三方貸款、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墊款及若干銀行貸款。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貨幣風險。然而，董事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來管理本集團的外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定息銀行存款及借款有關。本集團亦因浮息金融資產（主要為受限制銀行結餘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的利率變動影響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所面臨的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維持均衡的定息借款與浮息借款組合。

信用風險

倘對手方未能在各報告期末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履行其責任，本集團所面對的最高信用風險為該等金融資產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盡量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風險水平，確保採取後續措施收回逾期債務。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較低。

本集團原到期時間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置於信譽良好且內部信貸評級較高（經參考國際或中國信貸評級機構）的銀行，且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有信用集中風險，原因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貿易應收款項的86.0%（二零一七年：99.8%）乃應收具有良好還款紀錄及穩健財務背景的中國主要電信網絡運營商。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信用集中風險。

流動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受到嚴格控制。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保持可動用的承諾信貸額度及發行新普通股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之資本承擔約人民幣2.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8百萬元)。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投資開發項目，並在其認為適當時收購合適的廠房及機器。該等投資將以內部資源、外部股權融資及／或借款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就全球發售按每股1.02港元之價格發行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僱員、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440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42.2百萬元。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參加多項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及人身傷害保險。本集團為其僱員採納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薪酬方案定期參考當時的市場僱用慣例及法例檢討。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效日期起，並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且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行使的購股權。

展望

2019年2月2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廣播電視總局、中央廣播電視總台聯合發佈《超高清視頻產業發展行動計劃(2019-2020年)》，要求按照「4K先行、兼顧8K」的總體技術路線，推進超高清視頻產業發展和相關應用，也明確提出了2019-2020年之間需要完成的部分重點任務，其中就包括提升網路傳輸能力，具體包括發展高速光纖傳輸與接入、大容量路由交換、5G通信、SDN/NFV(軟體定義網路／網路功能虛擬化)等網路設備與軟體系統，推進有線網路IP化、光纖化進程。在此政策的要求和規劃下，超高清視頻產業發展有望高速推進，相關網路基礎設施建設力度會不斷增大，而廣電及三大電信運營商在網路層的投入有望持續增長，進而光纖光纜行業發展迎來利好，需求量有望得到提升。

與此同時，為發揮標準在工業互聯網產業生態體系構建中的頂層設計和引領規範作用，推動相關產業轉型升級，加快製造強國和網路強國建設步伐，於2019年3月8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及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共同組織制定並印發《工業互聯網綜合標準化體系建設指南》的通知，從該通知的內容可以獲悉，工業互聯網對現有的網路環境不只是聯接場景和數量上的增長，更是聯接水準和層次的跨越。工業乙太網、工業無源光網路(PON)、低功耗無線網路將成為推動網路發展的重要力量。由此可預見，一定規模的網路建設也有望適時地展開，致使2019年中國對光纖的需求持續景氣。

近期，在全國兩會期間，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部長苗圩表示，2018年年底，百兆光纖入戶比例占到整個入戶比例的七成以上。2019年，中國政府將開展千兆光纖入戶的試點示範，使過去70%的百兆光纖能夠有一部分轉到千兆入戶。此外，苗圩部長還表示中國5G牌照將很快發放，5G通信網路將會進入實質應用，5G網路基礎建投資加速落地，運營商將維持其對光纖光纜的高需求。對中國光纖光纜行業而言，提速降費不僅意味著中國在2019年會持續開展網路建設，持續刺激中國光纖光纜市場的需求，這對中國光纖光纜行業發展起到積極的推動作用。

2018年集團與合作夥伴成立光的纖預製棒合營企業，目前建設正按計劃進行，預計2019年底將會逐步投產，投產後可以保證集團的原材料供應，形成完整的產業鏈，提升公司的毛利率和競爭力。

2019年集團將繼續落實公司產能擴充計畫，提高生產效率。圍繞通信行業，特別是5G網路的產品需求，實質性進入5G網路建設所必須的新硬體生產行業，同時進一步擴張海外市場，建立穩定的海外銷售網路，探索進入基礎電信運營商的機會，把握通信行業的增長潛力，增強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及市場份額。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透過全球發售按每股1.02港元之發售價發行280,000,000股股份。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籌集總所得款項約285.6百萬港元。所得款項經支付餘下上市開支後，擬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用途動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約174.2百萬港元已由本集團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概要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動用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	原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用作建設金壇工廠第二期擴充計劃， 以擴大我們的產能及提高生產 效率	48.9	121.3	47.1	74.2
用作光纜生產價值鏈上游發展或收購	28.5	70.8	70.8	—
用作多元新產品及服務之研發，及設 立由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 會認可的實驗室	10.1	25.0	25.0	—
用作償還自一間金融機構提取的部分 銀行貸款	6.1	15.1	15.1	—
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 途，以提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負 債率	6.5	16.2	16.2	—
總計	100**	248.4	174.2	74.2

** 由於百分比數字取整至一個小數位，上表中百分比數字的總和未必等於所示相關「總計」數字。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得悉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刊載及寄發。

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i)提高管理有效性及效率；(ii)增加本公司的透明度；(iii)加強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及(iv)保障本公司之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整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準則。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林芝強先生、陳繼榮先生及胡永權先生。林芝強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獨立核數師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本業績公告，並認為其乃遵照相關會計準則編製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處理。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於女士、陳繼榮先生及胡永權先生。胡永權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會面一次，以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並釐定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於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陳繼榮先生。於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會面一次，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化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膺選連任的董事資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支付股利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遞交過戶文件登記的截止時間將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獲取末期股利的權利(如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遞交過戶文件登記的截止時間將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上述期間內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擬派末期股利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三)支付。

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以及符合資格獲得末期股利(如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上述日期及時間前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進行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

刊載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將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snfgroup.com)。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代表董事會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於金來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石明先生(行政總裁)、於茹敏女士及於茹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於金來先生(主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永權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陳繼榮先生。

* 僅供識別